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扎兰屯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17年度决算公开报告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17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2017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 二、关于2017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 (二) 关于2017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2017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 关于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 关于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 关于2017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四)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八、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文艺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制定文学艺术创作发展规划和繁荣文艺事业的措施；协助有关部门做好繁荣文艺的工作。

(2) 负责协调、指导所属各专业协会的工作；组织、联络、发展所属专业协会会员；向呼伦贝尔市各文艺专业协会推荐新会员。

(3) 沟通党政、社会各界与文学艺术家的民主协商和联系渠道，研究分析文艺队伍的思想动态、创作趋向，为市委、市政府制定有关文艺政策、决策提供建议。

(4) 组织、协调团体会员及文学艺术家开展各种文艺创作和理论批评活动；开展优秀文艺作品的专题评论、评奖等活动，表彰奖励优秀文艺工作者；发现、培养和扶持文艺人才，促进全市文艺队伍整体创作水平的提高。

(5) 总结文艺创作经验；宣传我市文艺创作成果。

(6) 管理监督《布特哈》文学季刊的编辑出版。

(7) 团结全市各民族文学艺术创作者，反映团体会员和文学艺术家的意见和要求，依法维护文学艺术家和全体会员的权益。

(8) 完成市委、市政府以及呼伦贝尔市文联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机构设置及单位构成情况

扎兰屯市文联机关内设机构2个

(1) 行政办公室

(2) 《布特哈文学》编辑部。

扎兰屯市文联群团事业编制3名，科级领导职数2名，科员1名。

第二部分 2017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17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数40.43万元，决算数49.69万元，增加9.26万元，增长22.9%，原因是本年度人员经费增加。

(2) 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40.43万元，决算数55.65万元，差额15.22万元，原因是上年度结转和结余已列支，人员经费及临时工工资增加。

二、关于2017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收入总计143.9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142.93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1.04万元；支出总计143.98万元，其中：结余分配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1.82万元。与2016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增加（减少）87.29万元，增长（下降）154%；支出总计增加（减少）87.29万元，增长（下降）154%。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经费增加；二是追加的书画展及印刷经费增加。

（二）关于2017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收入合计142.9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2.93万元，占100%；

（三）关于2017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支出合计142.1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2.16万元，占100%；

（四）关于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43.98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1.04万元；支出总计143.98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1.82万元。与2016年度相比，收入增加（减少）87.29万元，增长（下降）154%；支出增加（减少）87.29万元，增长（下降）154%。主要原因：工资福利支出增加，追加的书画展及印刷经费增加。

（五）关于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42.1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2.16万元，占100%；项目支出0万元，占0%。

（六）关于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42.16万

元，其中：人员经费27.8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2.58万元、津贴补贴0.48万元、奖金0.73万元、社会保障缴费1.9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16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4.95万元，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增加；公用经费114.2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88.42万元、印刷费22.4万元、会议费0.07万元、差旅2.16万元、公务接待费0.37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85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81.56万元，主要原因是：书画展及印刷经费等办公费用增加

（七）关于2017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为1.4万元，支出决算为1.22万元，完成预算的87.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8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37万元，完成预算的67.3%。2017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情况的原因：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要求，厉行勤俭节约，减少三公经费支出。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1.22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85万元，占69.7%；公务接待费支出0.37万元，占30.3%。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主要用于本年度没有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8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车均购置费0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没有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85万元，车均运维费0.9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16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八项目规定，减少公务用车运行支出，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公务接待费支出0.37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费0.37万元，接待5批次，共接待50人次。主要用于单位的日常接待。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14.27万元，比2016年增加（减少）81.56万元，增长（降低）249.3%。主要原因是：追加的办公费较上年度有所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财政性资金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比2016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没有政府采购；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比2016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没有政府采购工程支出；政府采购服

务支出0万元，比2016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没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比2016年增加（减少）0辆，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部级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1辆，比2016年增加（减少）0辆，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没有购置一般公务用车；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比2016年增加（减少）0辆，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一般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比2016年增加（减少）0辆，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其他用车0辆，比2016年增加（减少）0辆，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其他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比2016年增加（减少）0台（套），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主要是……，比2016年增加（减少）0台（套），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市财政要求我单位在决算中认真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自评工作，重点从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绩效和监督、政府采购、资产管理、财务管理及经费控制、会计管理、非税收入管理等方面开展自评，自评为90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填列在本项内。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

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根据《关于事业单位提取专用基金比例问题的通知》（财教[2012]32号）规定，事业单位职工福利基金的提取比例，在单位年度非财政拨款结余的40%以内确定，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

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悦 联系电话：0470-3217890